

“亳州市省际公路公安检查站建设项目”

事前绩效评估报告

项目名称：亳州市省际公路公安检查站建设项目

单位名称（章）：亳州市公安局

主管部门：亳州市公安局

评估组：

评估日期：2021年10月15日

目 录

一	评估对象	2
二	事前绩效评估的基本情况	6
三	评估内容和结论	8
四	评估的相关建议	9
五	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	9
六	评估人员签名	10
七	附件材料	10

事前绩效评估报告

一、评估对象

（一）项目名称

亳州市省际公路公安检查站建设项目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

加强省际公路公安检查站建设，是加强立体化、信息化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的重要支撑点，对于有效查控各类不稳定因素和安全隐患、维护社会安全具有重要作用。通过智慧公安检查站，构建环省市治安防控圈，实现对各类不安全、不稳定因素“智能感知、精准识别、触圈预警、实时响应”。

（三）项目资金构成

按照《全国公安机关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指南》《公安检查站建设标准》《公安检查站重点业务装备配备标准》，结合全国已建成的公安检查站投资情况，对我市国省道公安检查站预算评估项目总投资约为：2220 万元。具体如下：

检查站名称	位置	级别	建设方式	基建	信息化建设（含设备）和警用装备	合计
1、311 国道西公安检查站	与鹿邑交界（与城西交警中队合建）	二级	新建	520 万	500 万	1020 万
2、311 国道东公安检查站	与永城交界，现五马治超站）	二级	利旧	500 万	500 万	1000 万
3、415 省道公安检查站	与郸城交界	三级	新建	0	200 万	200 万
合计：						2220 万

（四）项目概况

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的意见》（中办发[2014] 69 号）、国务院《关于印发“十三五”平安中国建设规划的通知》（国发[2017] 30 号）、《安徽省立体化、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（2017-2020 年）工作方案》（皖办发[2017]34 号）等系列文件要求，我市高速公路需建设 3 处，

经请示省公安厅，结合全省建设情况可暂缓建设，国省道4处目前已开工1处（105国道张集检查站），还需再建3处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项目建设内容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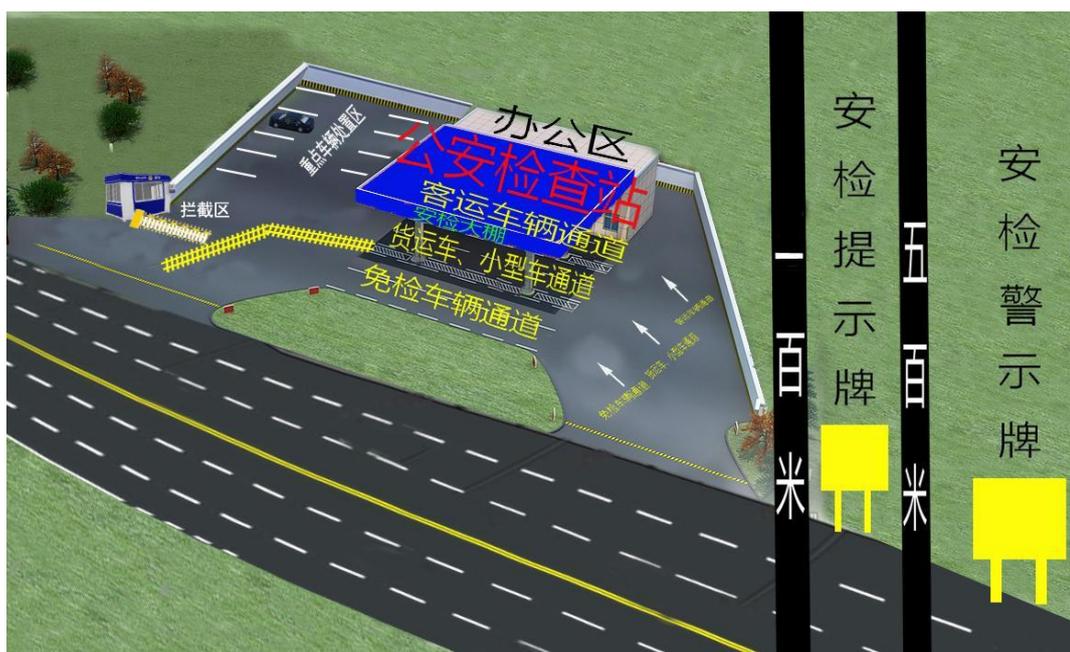
（一）基础建设

1、检查区设车辆检查通道、人员检查通道，并根据需要设置车辆停放场、人员候检室、危爆物品检测及预处理场地等；

2、办公区设公安数据比对台、视频监控工作台、文书和物证登记保存室、档案室、武器警械及安检设备库房、通信机房等；

3、办案区设询问室和讯问室等办案区域；

4、生活区设民警宿舍、食堂、浴室等附属设施。



(二)科技信息化建设

1、建设符合要求的通信设备机房，开通带宽百兆以上的公安网和视频图像专网，架设公安 350 兆无线电台，来车方向 3 公里至 5 公里建设安装高清智能监控设备，营房内外、检查场地应当安装高清视频监控设备，并联入省市视频监控联网平台和图控中心；

2、建成一键点调视频指挥系统，就近接入各级公安指挥中心，实现与省、市、县公安指挥中心互联互通；

3、开通身份核查比对、机动车缉查布控系统，安装高清智能抓拍设备，建立抓拍车辆信息、被检查人员轨迹信息数据库，与“大情报”平台对接，实时关联、实时比对重点车辆、重点人员，及时下达预警指令。

(三)检查站执勤执法装备配备

1、执勤车；

2、公安网络和监控设备，固定电话、对讲机，电脑、打印机、传真机等；

3、防弹、防暴头盔，防暴服、防弹背心、反光背心，防弹、防暴盾牌，防毒面具等；

4、手枪、微型冲锋枪、防暴枪、警用抓捕器、警棍、约束带、阻车路障等；

5、炸药毒品检测仪、手持金属探测仪、防爆毯、X光检测仪、安检门等；

6、执法记录仪，照相机、摄像机、录音机，身份证识别仪、指纹识别采集仪、警务智能终端、毒品检测仪，停车示意牌、手持喊话器，暴恐音视频查缉系统等；

7、执勤民警配备单警装备，辅警配备必要的检查装备；

8、视情配备警犬。

二、事前绩效评估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评估程序

1、准备阶段

①确定评估对象。根据部门职能，按照中央和省委、省政府决策部署，依据年度预算编制管理的有关要求，确定事前评估对象。

②成立评估组织。成立评估组，确定评估工作人员和专家，明确责任和任务。

③制定评估方案。

2、实施阶段

①资料收集与审核。全面收集与被评估项目有关的数据和资料，并进行审核与分析。

②开展非现场评估。评估组对有关资料进行分类、整理与分析，提出评估意见。

③综合评估。评估组选择因素分析、公众评判等方法，对照评估方案中内容，对政策和项目立项必要性、投入经济性、绩效目标合理性、实施方案可行性、筹资合规性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判。

3、报告阶段。根据评估情况出具事前评估报告。

（二）评估思路

本次评估主要依据《中共安徽省委、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皖发【2019】11号）、《亳州市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办法》（亳财预【2019】373号）、《亳州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》和《亳州市市级政策和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》等相关规定执行，运用科学、合理的评估方法，对政策或项目立项必要性、投入经济性、绩效目标合理性、实施方案可行性、筹资和规定等进行客观、公正的评估。

(二) 评估方式、方法

1、评估方式

本次评估采用专家咨询的方式邀请相关领域专家参与事前评估，对专业问题给予咨询建议及指导，提供专业支持。

2、评估方法

本次事前评估方法采用因素分析法，通过综合分析影响项目绩效目标实现、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，对项目进行评估。

三、评估内容和结论

(一) 立项必要性

项目符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的意见》(中办发[2014] 69号)、国务院《关于印发“十三五”平安中国建设规划的通知》(国发[2017] 30号)、《安徽省立体化、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(2017-2020年)工作方案》(皖办发[2017]34号)等系列文件要求。项目的建设具有公共性，属财政支持范围。

(二) 投入经济性

项目投入成本与预期产出及效果基本匹配，测算以及较充分，应进一步细化测算，补充完善成本控制措施，补充预算说明，

细化预算金额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合理性

绩效目标较明确，与项目预计解决的问题，现实需求基本匹配。相关指标需进一步细化量化。

（四）实施方案可行性

项目实施方案基本可行，工作内容、方法、进度安排较合理，保障措施相对完备。需调整项目设立，退出时限，进一步明确实施方案，细化工作内容，完善技术手段。

（五）筹资合规性

资金来源符合相关规定，资金支出方式较合理，风险可控。

（六）总体结论

项目基本可行，建议调整完善后立项实施。

四、评估的相关建议

- 1、进一步明确绩目标，细化、量化相关指标。
- 2、明确技术路线，细化工作内容，完善工作手段，调整工作部署和进度安排。
- 3、细化完善项目预算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项目建设方案

1、311 国道西公安检查站。检查站建与交警中队营房同步建设，拟在十八里镇马营行政村村部东侧选址（约 12-14 亩），因该地使用性质是林地，预计在 2021 年下半年完成调整。土体调整完成后，进行统一设计建设。

2、311 国道东公安检查站。通过与市交通局协调，同意在五马温集公路治超站现有办公、生活区的基础上进行利旧改造，建成后公安和交通合署办公。现治超站占地 28 亩，房屋 34 间（含办公、宿舍、处理大厅、食堂等）约 1000 m²。检测区约 400 m²，办公区约 300 m²，生活区约 600 m²，卸载区约 1200 m²。

3、220 国道公安检查站。双郸公路路面狭窄，车辆通行较少，可作为三级公安检查站建设。通过布设电子卡口、信息化采集设备等，实现对车辆和人员“预警”，通过配备检查站执勤执法装备，临时设卡，实现对车辆和人员的“核查”“处置”。

六、评估人员签名

七、附件材料

1、相关申报材料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（ 2022 年度）

项目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单位（盖章）：

项目名称		公安检查站3处（311国道西、311国道东、415省道）		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[041]亳州市公安局			实施单位		亳州市公安局
项目属性		一次性项目			项目期		1年
项目资金 (万元)		中期资金总额:		2220.00	年度资金总额:		1919.00
		其中: 财政拨款		2220.00	其中: 财政拨款		1919.00
		其他资金		0.00	其他资金		0.00
总体目标	中期目标（2022年—2022年）				年度目标		
	加强立体化、信息化治安防控体系建设，有效查控各类不稳定因素和风险隐患、维护社会安全具有重要作用。				加强立体化、信息化治安防控体系建设，有效查控各类不稳定因素和风险隐患、维护社会安全具有重要作用。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311国道东占地面积	28亩	数量指标	311国道东占地面积	28亩
			311国道西占地面积	≤14亩		311国道西占地面积	≤14亩
			建设个数	3个		建设个数	3个
		质量指标	建设级别	≥3级	质量指标	建设级别	≥3级
		时效指标	按流程及时支付	及时	时效指标		
		成本指标		311国道东	≤1000万元	成本指标	311国道东
			311国道西	≤1020万元	311国道西		≤1020万元
			415省道	≤200万元	415省道		≤200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此指标	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此指标	
		社会效益指标	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障情况	良好	社会效益指标	提高社会治安水平	效果明显
		生态效益指标	不适用此指标		生态效益指标	不适用此指标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持续提高社会治安水平	可持续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持续提高社会治理能力	可持续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办案人员满意度	≥95%	满意度指标	市民满意度	>95%

项目负责人：